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玄元保险”）签署的代销协议，投资者可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在玄元保险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金明细

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

华夏短债债券 A 004672 华夏中短债债券 C 006669

华夏短债债券 C 004673 华夏中债 1-3 年政金债指数 A 007165

华夏恒生 ETF 联接 C 006381 华夏中债 3-5 年政金债指数 A 007186

华夏全球聚享（QDII）A（人民币） 006445 华夏鼎淳债券 A 007282

华夏中短债债券 A 006668 华夏鼎淳债券 C 007283

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、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，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。投资者在玄元保险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、规则、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，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玄元保险的有关规定。玄元保险的业务办理状况以其规定为准。

二、咨询渠道

（一）玄元保险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80-8208；

玄元保险网站：http://www.xyinsure.com:7100/kfit_xybx；

（二）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18-6666；

本公司网站：www.ChinaAMC.com。

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，投资者可登录查询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二日